

证券代码：830797 证券简称：易之景和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上海易之景和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 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董事长换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5月15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曹越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5月15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8,445,8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49.6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3日前以书面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

会议由曹越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总经理换届的基本情况

（二）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5月15日审议并通过：

聘任曹越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5月15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8,445,8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49.6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3日前以书面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

会议由曹越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副总经理换届的基本情况

(三) 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聘任曹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 5 月 1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106,4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6.5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3 日前以书面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会议由曹越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董事会秘书换届的基本情况

(四) 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聘任许琼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 5 月 1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4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3 日前以书面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会议由曹越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财务负责人换届的基本情况

(五) 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聘任许琼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 5 月 1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4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3 日前以书面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3 人。

会议由曹越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

(六) 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魏奇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0 年 5 月 1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68,2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4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3 日前以书面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魏奇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任命为正常的换届选举任命，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本次换届提名的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有利于加强公司管理团队建设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管理能力，将对公司发展产生积极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易之景和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上海易之景和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易之景和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18 日